证券代码：600528 证券简称：中铁工业 编号：临2026-019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 暨第二季度重大合同签约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6年1-6月新签合同额情况

（一）按业务类型统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业务类型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同比增减
1	专用工程机械装备及相关服务	677,265	622,826	8.74%
①	隧道施工装备及相关服务	598,919	548,486	9.19%
②	工程施工机械及相关服务	78,347	74,340	5.39%
2	交通运输装备及相关服务	1,153,293	1,378,556	-16.34%
①	道岔	277,132	246,864	12.26%
②	钢结构制造与安装	876,161	1,131,692	-22.58%
3	其他	197,755	139,651	41.61%
合计		2,028,313	2,141,032	-5.26%

（二）按地区分布统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2026年1-6月	2025年1-6月	同比增减
境内	1,683,493	1,952,028	-13.76%
境外	344,820	189,004	82.44%
合计	2,028,313	2,141,032	-5.26%

二、2026年第二季度重大合同签约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专用工程机械装备及相关服务业务	
	其中：隧道施工装备及相关服务业务	
1	盾构买卖合同	19,000
2	TBM买卖合同	14,500
	交通运输装备及相关服务业务	
	其中：道岔业务	
1	高速道岔销售合同	8,985
2	普速道岔销售合同	8,286
	其中：钢结构制造与安装业务	
1	船板钢结构制造合同	23,939

上述合同金额合计人民币74,710万元，约占本公司2025年营业收入的2.7%。

特此公告。

中铁高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1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罐头易开盖制造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项目概况

（一）审议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联股份"）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罐头易开盖制造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英联"）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总投资约9.18亿元建设罐头易开盖制造项目，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员与相关政府部门签署投资协议、办理项目相关手续等。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扬州市江都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或"甲方"）就前述投资事项签署了《投资协议》。

公司与管委会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协议签订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手方基本情况

1、名称：扬州市江都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机构性质：地方政府派出机构

3、地址：扬州市江都区邵伯镇宏远路1号

4、关联关系：公司与扬州市江都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5、履约能力：交易对手方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充分履约能力

三、投资协议的主要条款

（一）协议双方

协议甲方：扬州市江都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协议乙方：英联金属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二）投资概况

1、项目公司：英联金属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2、投资规模及投产目标：项目意向总投资9.18亿元，计划建设6条裁板生产线、13条片涂生产线、2条卷涂生产线、12条罐头盖生产线以及14条底盖生产线。

项目建成并达产后，可实现印涂成品铁总量30.37万吨/年。其中，罐头易开盖用铁量10.75万吨/年，可生产罐头易开盖82.11亿片/年；底盖用铁量7.02万吨/年，可生产底盖72.99亿片/年；其余12.61万吨的印涂成品铁加工销售。

（三）甲方义务

1、关于项目用地：项目选址通北路以东、金森路以南、南北二号路以西、新时路以北区域。

2、关于基础、配套设备设施：

（1）道路、供电、供水、供气（天然气）、通讯（网络）、雨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管网等基础设施由甲方按照乙方的实际需求实施到地块红线外。

（2）按照乙方规划设计要求，负责乙方项目厂区外的绿化景观建设以及维护。

（3）负责为乙方配套相应的管理层公寓。

（4）负责通北路周边基础配套建设、金森路公寓周边河道整治以及绿化景观建设以及维护。

（5）乙方项目生产工艺过程中涉及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指标，甲方按照规范要求，积极争取协调。

（6）确保乙方项目周边居民、天然气管道、电力线路等满足环保、消防等要求的规范间距。

3、关于项目服务：

（1）甲方为乙方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依法保障乙方合法权益，积极帮助乙方解决建设经营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协助乙方进行项目报批报建、环评、能评、消防等手续的办理。

（2）甲方须优先保障乙方在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涉及的发改、科技、工信、商务、财政等部门各项奖补政策申报。优先保障乙方在国家预算内（外）资金（含"超长期特别国债"、"两重"、"两新"、"两业"等）项目申报。

（四）乙方义务

1、积极办理立项备案、报批报建、环评审批、能评审批等各项手续，按税务等部门规定的程序、时间和付款方式结算各项费用。

2、乙方自行寻找或委托甲方寻找环评、能评等中介服务公司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3、建设期间及投产后，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甲方要求及时、准确报送统计、实施进展等相关报表和资料；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办理并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4、项目生产、经营遵守有关产业、税收、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合作协议的签订进一步明确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管委会为公司提供罐头易开盖制造项目建设相应的配套、报建报批、人才保障等政策支持，有助于加快推进罐头易开盖制造项目的建设。本次投资建设罐头易开盖制造项目是公司基于快消品金属包装业务发展的战略规划，扩建罐头易开盖生产线，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满足国内外罐头易开盖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2、本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对管委员形成依赖。本项目的实施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对公司2026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次项目投资之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贷款、发行证券等方式），对公司的流动资金将会造成一定压力。

2、本项目投资建成后，将扩大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经营和人才管理等风险。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而提高，将会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现有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加强对子公司和项目建设的管理能力。

3、本次投资项目存在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变化影响等不确定因素，可能面临项目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4、如遇国家、江苏省扬州市等政府部门有关政策调整变化或项目实施条件变化，项目实施计划在双方书面认可的情况下也将调整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4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将于2026年8月3日届满。鉴于相关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本次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尽快推进董事会换届工作，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52 证券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6-025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2026年5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并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不超过13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1日和2026年5月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号、2026-014号和2026-021号）。

2026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6〕PDFI20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该通知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13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公司应按照有权机构决议及相关管理要求，进行发行管理。每期发行时应确定当期主承销商、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三、公司应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薄记建档发行工作规程》开展发行工作，利率（价格）区间应包含公司可比债券利率或市场公允价格水平，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不得事先约定发行利率、不得影响发行价格的市场化形成机制。

四、公司应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管理规则》等相关自律管理规定，接受协会自律管理，履行相关义务，享受相关权利。

五、公司应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公司应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如存续期内需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应提前披露。募集资金用途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七、公司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产业政策规定，依法合规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确保有关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八、公司如发生可能对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应严格按照投资人保护机制的要求，落实相关承诺，切实保护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九、公司应按照协会存续期管理有关自律规则规定，积极配合主承销商存续期管理工作的开展。

十、公司在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兑付过程中和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如遇重大问题，应及时向交易商协会报告。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等因素择机发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正川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7月30日

● 赎回价格：100.7726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7月31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7月27日

自2026年7月28日起，"正川转债"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6年7月30日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7月30日（"正川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7月30日为"正川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正川转债"将自2026年7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按照19.78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7726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正川转债"已停止交易，特提醒"正川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7月9日的19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本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正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正川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本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正川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正川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正川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7月9日的19个交易日中，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本公司"正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正川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7月3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正川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7726元/张，赎回价格计算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3.0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6年4月28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年7月31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94天。

当期应计利息为：IA=B×i×t/365=100×3.00%×94/365=0.7726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7726=100.7726元/张

（四）赎回程序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正川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正川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正川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发放日：2026年7月31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正川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自2026年7月28日起，"正川转债"停止交易；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7月30日（"正川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7月30日为"正川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7月31日起，本公司的"正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7726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6181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7726元（税前）。

3. 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5号），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正川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本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7726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自2026年7月28日起，"正川转债"停止交易；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7月30日（"正川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7月30日为"正川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正川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二）投资者持有的"正川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正川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7726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正川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正川转债"二级市场价格（7月27日收盘价为129.93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7726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正川转债"已停止交易，特提醒"正川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8349898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8日，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单笔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款人民币3,707,727.43元，该笔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948,376.74元的10.61%。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该笔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且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06 证券简称：嘉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7月29日，公司有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到期，公司共收回本金10,000.00万元，并获得收益434,853.96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4190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7,800.00	2026年4月29日	2026年7月29日	1.75	7,800.00	340,315.07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18期77号91天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鸿信大厦支行	2,200.00	2026年4月29日	2026年7月29日	1.70	2,200.00	94,538.89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本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10,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6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3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4.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863.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506.70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3,357.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26日全部到位，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4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永证验字（2022）第210017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4月26日		
募集资金总额	110,863.9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3,357.2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区域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96.67	2026/12
	研发及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89.72	2026/12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41.06	2026/1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	不适用
	中国移动2025年至2026年通信工程施工服务集中采购项目	0.67	2026/12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的使用途	是否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2419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结构性存款	55天	7,8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0%-1.71%	否	是	否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31期C2号55天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鸿信大厦支行	结构性存款	55天	2,2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90%或1.65%或1.90%	否	是	否	否

2、合同主要条款

a、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名称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2419期
产品编码	C26A42419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收益计算天数	55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收益起计日	2026年07月30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到期日	2026年09月23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到账日	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0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USDCAD Currency的值。 期初价格：2026年07月31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6年09月21日 如因节假日等原因在期初或期末无法获得联系标的的定盘价格，则应当使用可获得的前一个交易日的定盘价格。
基础利率	1.00000%
收益区间	1.00000%-1.71000%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大于或等于期初价格的98.5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1.7100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美元/加拿大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小于期初价格的98.5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00000%。 上述测算收益依期限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b、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鸿信大厦支行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31期C2号55天
产品编号	DW210011202631C2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55天/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
起息日	2026年07月30日
到期日	2026年09月23日（遇到法定公众假日不顺延）
收益支付方式	到期日一次性支付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观察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EURUSD"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南京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观察水平1	【期初价格+0.022210】
观察水平2	【期初价格-0.07500】
期初价格	基准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EURUSD"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南京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基准日	2026年07月30日
观察日	2026年09月21日
产品收益计算	产品收益=投资本金×R×产品期限÷360，360天/年。R为产品到期时的实际年化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小于观察水平2，R为0.90%（预期最低收益率）；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2，且小于观察水平1，R为1.65%；如果观察日挂钩标的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1，R为1.90%（预期最高收益率）。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38,200.00	18,200.00	425.02	20,000.00
合计				425.02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8,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8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717.6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00

注：公司现金管理根据资金情况滚动购买，实际投入金额系相应类型在过去12个月的单日最高余额。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6-069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密卫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8月11日

● 赎回价格：101.3562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8月12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8月6日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6日（"密卫转债"最后交易日）剩6个交易日，8月6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8月11日

截至2026年7月29日收市后，距离8月11日（"密卫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9个交易日，8月11日为"密卫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密卫转债"将自2026年8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54.72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密卫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15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54.72元/股的130%（即不低于71.14元/股）。根据公司《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已触发"密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6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密卫转债"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行使"密卫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密卫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密卫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密卫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本次可转债的赎回期与转股期相同，即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25日至2026年7月15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密卫转债"当期转股价格54.72元/股的130%（即71.14元/股），已触发"密卫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8月1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